

建设部说：要积极稳妥发展设计事务所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15/2021\\_2022\\_\\_E5\\_BB\\_BA\\_E8\\_AE\\_BE\\_E9\\_83\\_A8\\_E8\\_c57\\_615978.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15/2021_2022__E5_BB_BA_E8_AE_BE_E9_83_A8_E8_c57_615978.htm)

编者按：1999年底的勘察设计工作会议上，建设部提出的发展合伙人制的事务所，到目前为止进展如何？本报记者采访了建设部市场管理司王早生副司长和勘察设计监管处处长张文斗。王副司长介绍说，加快推进设计事务所的发展，是促进勘察设计单位体制改革的需要，也是与国际接轨的需要，现阶段，还处于设计体制并轨的过渡时期，事务所要有计划地发展，有一定的总量控制。关于目前的进展状况，张文斗处长介绍说，建设部2000年285文中对《建筑工程设计事务所管理办法》对设立事务所的条件、责任形式、申报程序都做了明确规定，同时也制定了建筑、结构、机电专业事务所的资质标准。目前各地进展情况不一，总的说来，对事务所制还是积极响应的，有些地方发展得还比较快。目前为止申报到部里的共有30多家，去年批下来的有24家。在总量控制的170家左右内，部里没有时间限制，总的原则是成熟一个批一个，采取竞投审批的方法。综合事务所的设立应与单位改制相结合。设计事务所是国外通行的一种经营模式，尤其是合伙人制的专业事务所，有利于把责任和从事设计人员的信誉联系起来，有利于保证工程设计质量，责任主体明确，非常适合建筑设计的职业特性。从1994年开始，为了探索与国际接轨的路子，我们曾做了一些名人事务所的试点工作，摸索积累了一些经验。随着市场化、国际化进程的加快和注册执业制度的不断完善，扩大设计事务所的试点范围已经具备了一定的基础和

条件，我们鼓励发展一批具有一定知名度的注册建筑师、注册工程师领衔创办合伙人制的设计事务所，特别是一些设计能力很强的中青年骨干，要为他们营造一个良好的创作环境多出好的设计作品。但考虑到目前国有大中型勘察设计单位体制改革还没有完全到位，改制工作是一个复杂渐进的过程，如果私营事务所完全放开，可能会对改制工作有一定的影响。因此这次扩大私营事务所的试点工作在建设部的统一部署下，对各省市也作了一定的名额限制，随着改制工作的进展情况，今后将逐步放开。1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